

证券代码: 300070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环境科技 84.78%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环境科技 15.22%股权。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环境科技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密 云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业务期限为 15 年,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 3 年。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因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文剑平

注册资本: 4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1日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鲁家滩村大街 56 号院北房 209 室

经营范围:水处理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利用;水污染治理;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环境科技 84.78%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环境科技 15.22%股权。

与公司关系:环境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环境科技资产总额 103,020.37 万元,负债总额 33,527.36 万元,净资产 69,493.01 万元。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750.01 万元,利润总额-2,167.36 万元,净利润-2,014.35 万元,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环境科技资产总额 103,202.25 万元,负债总额 33,868.17 万元,净资产 69,334.08 万元。2021 年 1-3 月营业收入 1,067.30 万元,利润总额-191.97 万元,净利润-158.93 万元。

经核实,环境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扣保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环境科技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密 云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业务期限为 15 年,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 3 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密云支行提供的担保主要是满足环境科技经营发展需要。被担保的环境科技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环境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环境科技84.78%股权。银行出于主体综合信用考虑,要求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全额担保。环境科技以其运营的北京市门头沟区第二再生水厂资产及特许经营权(收益权)



为该笔担保提供了反担保。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环境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环境科技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密云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业务期限为 15 年,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 3 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328,148.77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 2020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60.54%,其中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2,664,894.24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展 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